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 采购部分）第1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平陆县民政局

代理机构：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26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3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5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08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8292025CGK00049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预算金额（元）：6367116

最高限价（元）：4663800, 1703316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数量：

预算金额（元）：46638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智慧居家社区养老硬件智能设备及安装

数量：

预算金额（元）：1703316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智慧居家社区养老硬件智能设备及安装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包1、2，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包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大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2】

（1）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参加投标的：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08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08 日 09:00

开标地点：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运城市河东东街城建大厦西楼三层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城政府采购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代理费支付方式： 供应商支付

代理费收费标准： 30000，包 1 代理费金额 22000 元，包 2 代理费金额 8000 元。

代理费收费金额（元）： 30000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联系方式：0359-35221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金水湾小区 1 号楼 21 层



联系方式：0359-8333373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项目联系人： 张先生

电 话：0359-8333373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招标文件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第二章 第 1.1 款	采购项目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号	第 1 包
第二章第 2.1 款	采购人	名 称：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项目联系人：成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359-3522103
第二章第 2.2 款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金水湾小区 1 号楼 21 层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359-8333373 电子邮件：cytx3373@163.com
第二章第 3.1 款	投标人资格条件	见采购公告
第二章第 5.1 款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二、招标文件		
第二章第 7.3 款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山西省政府采购网
第二章第 8.1 款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	见采购公告
第二章第 8.2 款	采购文件的获取	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第二章第 11.1 款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第二章第 15.7 款	采 购 预 算 金 额 (最高限价)	包 1:4663800 元
第二章第 15.3 款	备选方案	不接受
第二章第 18.1 款	投标保证金	1.交纳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电汇、支票、汇票、本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截止时间：2025年5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3.投标保证金：人民币46000元整，交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1408292025CGK00049 4.支付账户信息 开户名：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支行 行号：304181011066 账号：11761000000680596 5.采用电汇、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 6.采用非电汇形式缴纳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cytx3373@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7.电汇形式退还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退还，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银行手续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第19.1款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第二章第20.1款	投标文件制作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注：各投标人开标现场自行准备电脑用于开标解密，本次项目开标解密时长为30分钟，超时导致解密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投标人要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签章和加密，并在开标时使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操作。开标过程中，因投标人个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完投标文件后，使用企业CA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在开标时再行解密。（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CA数字证书）。 （3）投标人应使用政采云系统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按照操作手册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签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4）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需对应系统中每个模块要求，形成独立的PDF格式文件，按照指定对应模块，逐条完成上传，保存后提交。 如：上传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要把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成独立 PDF 格式文档，在模块处完成上传。 （5）请在投标系统“商务技术模块”上传完整“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上传，将可能导致投标被否决。 （6）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均随投标文件统一编排页码进行上传。 （7）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二章第 21.1 款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请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上传投标文件	
五、开标和评标			
其他	资格审核资料	见投标须知第 17 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上材料扫描件均要求清晰可见，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清晰致使评审专家无法确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合同签订			
第二章第 30.1 款	履约担保	不要求	
第二章第 37.1 款	招标代理服务费	人民币 2200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前附表）			
第三章第 2.1 款	评标因素和标准	商务、技术、报价	
第三章第 2.2 款	权值	评审因素	权值
		商务	20%
		技术	70%
		报价	10%
第三章第 3.2 款	无效投标的规定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5）不具备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的； （6）不满足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9.1 款、第 9.2 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7）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8）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9）投标货物性能、规格、检验标准和方法、服务等不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10）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分包、转包规定等其他实质性要求； （12）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章第 3.3 款	废标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章第 6 款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当投标人综合评分且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者排名在前。）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1、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的有关规定，本采购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投标无效。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 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7、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取的措施 2		1、涉及进口产品的要求： （1）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 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须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 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3、涉及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 投标货物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 (2) 投标人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需如实填写《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涉及正版软件的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涉及计算机产品或硬件产品内预装软件的，投标人须填写《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见附件）。 5、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投标货物中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6、涉及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中型、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属于中小企业的，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重复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价格优惠政策。 7、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要求： （1）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8、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要求： （1）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价格折扣。 （2）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需如实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格式见附件）。 9、涉及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求： 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须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价格扣除优惠		本次招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下，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本项目第1包如为中小企业目投标： （1）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2）价格优惠：本项目第1包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内容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本项目第1包如为大型企业投标：要求大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分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当占到合同总金额3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对大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其中小微企业必须明确，且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如实填写。（本项内容以投标人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须出具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低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时缴纳了社会保险。 ④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支付的工资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⑥残疾人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第1包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甲方名称、地址	采 购 人：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项目现场	平陆县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双方协商	
技术要求	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合同未尽事项	协商解决	



投标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第一章“招标文件前附表”（以下简称**招标文件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及其他的义务。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三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

(3)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3.3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联合体投标

5.1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除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以外的其他联合体投标。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7.2 本章第 10.1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8.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

8.1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8.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8.3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截止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或者修改招标文件，重新发布招标公告。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的，遵守本章第 10.1 款关于招标文件修改的规定。

9. 偏离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 重大偏离（主要技术、商务要求）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或其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一般技术、商务要求）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平台向采购人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台发布，澄清文件一经在平台发布，视作已发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及时登录平台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11.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1.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本章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平台发布，一经在平台发布，视作已发给所有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12. 投标语言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 计量单位

13.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4.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部分、报价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完投标文件后，使用企业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在开标时再进行解密（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

资格审查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报价、商务、技术部分内容和需要投标人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具体填写要求及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4.2 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及编排顺序

（1）资格审查部分：

1）*若为法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投标函；

3）*营业执照；

4）*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8）*诚信投标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9）*本项目第1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2）报价部分

1）*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商务、技术部分：

1） 投标人企业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4) *技术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5) 技术方案；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4.3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2）投标人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

（3）投标文件内容及题目的编排顺序和编号按本章第14.1款要求的结构，为方便评标，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5）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和其他偏离文件中（若本次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偏离表或其他偏离文件样本，投标人亦应当自制偏离表并装订于本次投标文件中，并应当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地标明所在页数），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负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负偏离，则评委会将有权视该条款是否为主要技术、商务条款而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4.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4.5 投标人如有投标优惠，涉及价格的，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给出（即投标报价中已包含价格折扣）。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元



进行报价，该报价应当包含软件的开发、测试、调试、验收、培训和售后服务、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15.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3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优惠承诺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除报价优惠承诺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15.6 采用综合评标法的，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5.7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 备选方案

16.1 除本章第 15.3 款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7.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及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本项目资格审查资料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若为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4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具备有效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



		响应无效。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诚信投标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大型企业	本项目第1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注：在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以上第5项-第9项内容均应按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编写上传，未按规定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账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第19.1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8.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8.4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本章第 19.1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情形之一。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见**招标文件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制作

20.1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0.2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应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签章和加密，并在开标时使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操作。无法解密所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投标人）自行承担。



21.2 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2.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21、22、23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3. 串通投标行为

23.1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中标无效：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磋商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5) 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出现任一相同情况，包含不同投标人在不同批次投标活动中信息相同情况；
- (16) 投标文件的制作、记录上传 IP 地址，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 IP 地址等信息出现任一相同情况。

(17) 法律、法规或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介绍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 发起解密，由各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远程线上解密，开始唱标。
- (5) 设有招标控制价的，公布招标控制价；
- (6)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对报价内容进行确认；
- (7) 开标结束。

25. 评标委员会

25.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应严格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6.2 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6.3 关于投标人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均有权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审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六、中标信息公布与投标人质疑

27. 中标信息公布

27.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解释。

28. 投标人质疑

28.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8.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28.3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询问。

28.4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8.5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8.6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8.7 质疑应遵循“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函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一式二份。

28.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人可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加盖本人姓名章和单位公章的；质疑函有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名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特别授权的。
- （5）质疑函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 （7）质疑函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 （8）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 （9）在提出本次质疑前半年内连续三次质疑而无事实依据的；
- （10）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8.9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10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七、合同签订

29. 中标结果通知



29.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知道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 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履约担保

30.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需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应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规定提交。

30.2 中标人没有按照本章第 31.1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1.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未经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中标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依约处理。

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八、特殊情形的规定

33. 特殊情形

33.1 特殊情形是指：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单位只有两家的情形。

34. 特殊情形规定



34.1 符合本章第 34.1 款情形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在不变更投标人资格条件和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与这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

34.2 符合本章第 34.1 款情形未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按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第 2.1 款规定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当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第 2.1 款规定的投标人少于两家（不含两家）时，重新采购。

34.3 谈判投标人应按谈判小组的书面通知参加谈判、递交最终报价。

九、其他规定

35. 政策与法规

35.1 招标文件的未尽事项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6. 披露

36.1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6.2 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

37.1 见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方法

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因素：商务、技术、报价、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须知”第3.1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2 权值的取值范围见下表，本采购项目的权值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评分内容	项目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数。 注：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不参与报价得分的计算。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价。		10分
商务部分 (20分)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内（从2022年4月1日至今）同类型业绩（指软件开发类项目），要求必须提供投标人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包含合同首末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每提供一个合同案例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10分



	服务人员	拟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每有一名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2分，最高得4分。评审依据：提供相应人员身份证明文件、资格证书、投标截止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至少包含养老），未全部提供不得分。	4分
	响应时限	系统交付后如发生故障，投标人技术人员应在30分钟内响应，4小时内赶到故障现场进行维护服务。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分
	定期检测 承诺	系统交付后，投标人承诺每年度提供一次全面检测并登记检查记录及故障处理记录。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分
	培训承诺	系统交付后，投标人承诺在交付后一周内能为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得2分。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分
技术部分 (70分)	软件功能 响应情况	根据投标人所投软件功能参数与招标人对软件功能标▲指标参数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定，共25分。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需在“技术条款偏离表”后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附加标题或说明文字以供识别。未按以上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5分
	项目实施 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进度计划安排（时间节点明确，符合采购人要求）、②组织结构、人员及职责分工、③系统设计、④系统功能的完善程度及适老化程度、⑤线上、线下配合等内容进行评审。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5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	25分



		得分。 本项最高得 25 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培训对象、②培训时间安排、③培训内容、④培训详细流程、⑤培训成果检验及考核等进行评审。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 2 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1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服务宗旨、②售后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服务、软件维护及升级等）；③服务人员数量配备和分工（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人员联系方式、负责内容等情况以及相关证件）；④服务流程；⑤客户关怀与回访等。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 2 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1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10 分



二、评标程序

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3.1 符合性检查。

（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序号	要求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且低于（含等于）最高限价
2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
4	投标文件签字或签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5	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

（2）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2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无效投标的情况同时在**招标文件前附表**集中列示：

-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5）不具备第一章“投标须知”第3.1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6）不满足第一章“投标须知”第10.1款、第10.2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7）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8）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 （9）投标货物性能、规格、检验标准和方法、服务等不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 （10）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分包、转包规定等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3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的情形同时在**招标文件前附表**集中列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澄清有关问题

4.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4.2 投标人不得对下列内容进行澄清或补充：

(1)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第一章“投标须知”第16.1款允许提交的备选方案等实质性内容。

(2) 不满足第一章投标须知第9.1款、第9.2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

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4.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4.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比较与评价（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投标报价评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时承认的投标报价为基础，依次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和采购政策优惠价格计算。

5.3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10\% \times 100$$

本项所称投标报价为按本章第 5.2 款规定评价后的投标报价。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

5.4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调整投标人的技术、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5.5 涉及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涉及调整得分的，按本章第 5.4 款规定调整得分；涉及调整价格的，按本章第 5.2 款规定调整价格。综合调整见招标文件前附表相关规定。

5.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计算每个投标人技术部分得分时以算术平均值为其得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为其最后得分。

6.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当投标人综合评分且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者排名在前。）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

需方：_____

供方：_____

供方在_____组织的
项目招标中中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条款

供方向需方提供以下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后附）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

三、款项支付

验收合格后由需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四、服务及承诺

供方向需方承诺：_____

五、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_____

2、供货地点：_____

六、交验

验收由需方组织进行，必要时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需方验收供方所交的服务后要制作填写“合同履行情况验收报告”。验收结果须供需双方共同确认。

七、需方责任

-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供方办理有关事宜。
- 3、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



八、供方责任

- 1、保证所供服务均为标书承诺的，符合相关标准。
- 2、保证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服务。

九、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

十、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供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署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由供、需双方代表签章确认后，即行生效。
- 2、本合同一式__份，需方__份，供方__份。
- 3、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人所做的其他承诺

十四、本合同签订地点：_____

需方（章）：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供方（章）：

法人（负责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注：经双方协商，在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基础上，可采用其他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商务要求：

- 1.1 第 1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4663800 元
- 1.2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 1.3 合同履行地点：平陆县；
- 1.4 合同履行内容：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服务清单中的各项内容；
- 1.5 质量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有关质量验收标准的要求合格；
- 1.6 付款条件：中标人在中标后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三、项目技术要求：

1. 系统为 JAVA 开发，BS 架构。呼叫中心实现本地部署，无座席数量和录音储存时长容量限制。
2. 数据库并发：数据库支持超过 1000 个用户的并发访问能力。
3. 访问并发：管理端平台具备不少于 1000 个访问并发的能力。
4. 查询响应：一般数据查询响应时间<3 秒。
5. 可靠性：系统需提供 7*24 的不间断服务。
6. 稳定性：系统需合理地利用资源，保证前后台数据操作的效率，以及在数据响应和界面承载方面都要达到不会出现界面混乱、数据报错、触发按钮功能缺失、操作频繁或者快速容易崩溃的问题。
7. 兼容性：前端方面具有兼容各大主流浏览器的能力。
8. 灵活性：PC 端前端自适应方面具有能够适配主流笔记本、台式电脑的能力，手机移动端能够适应主流手机屏幕尺寸。
9.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建设，支持国内信创产品适配，操作系统方面，适配国产操作系统；在数据库方面，适配国产化数据库，构建基于信创的一体化信息与数据安全体系。



10. 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功能简述
	一级功能模块	二级功能模块	
(一)	政府监管系统		
1.1	数据分析驾驶舱	▲数据驾驶舱	根据自己的喜好需求自定义更改大屏幕上每个小模块的展示内容，或将多个小模块自定义合并为大小不一的大模块，配置好后直接直观地对养老企业，养老人员，老人，从业人员等进行分析应用
1.2		▲运营监管系统	按照不同维度分析查看，运营中的长者分类，长者分布，年龄分布，养老身份分布，床位情况，服务情况，老人数，服务商数，服务人员，订单，员工，智能设备等情况
1.3		▲服务项目数据分析	直观了解到年度账单数及总金额，本月度订单总量，正在进行的订单，付费方式，年度/月度/今日各项服务占比等。
1.4		▲长者健康画像	可视化分析长者的健康画像，如疾病，慢病的情况，饮食禁忌，兴趣爱好，实时健康心率，血压，血糖，计步等数据。
1.5		▲机构数据中心	已入住老人年龄分布，性别分布，老人类型分布，床位管理入住情况分布，智能设备建设程度分布，膳食管理数据分析，智能设备预警及使用统计。
1.6		▲长者档案数据库	高级平台对下级系统及本系统中的所有老人基础信息档案进行管理，查看，不同使用单位间调配等。
1.7		▲服务商分级监管系统	监管查看各单位服务商信息
1.8		▲订单分级监管系统	监管查看各单位服务工单详细信息，例如：工单服务人，服务时间，服务照片等。
1.9		▲老人统计系统	可视化展示长者年龄，不同类型的长者人数，身体状态不同情况的人数，生活现状不同情况的人数，评估结果能力完好，轻度失能，中度失能，完全失能的老人人数，数据可直接按照选定区域进行变动
1.10		▲养老资源监管系统	对区域内特困供养老人，留守老人，优抚老人，五保老人，低保老人，独居老人，社会化老人，服务人员，服务商：养老机构，居家养老服务站，日间照料中心等地图上显示位置和基本信息等内容，实现区域信息可视化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1.11		▲视频监控系统	对所监管区域的居家服务中心，养老机构，养老企业等进行视频监控接入，进行视频监控
1.12		▲志愿者统计系统	对志愿者（社工组织）进行数据可视化分析，如人员分布，活跃度，新增人数统计展示，时间银行内存入时间，消耗时间，服务情况进行分析
1.13		▲社区服务呼叫监管系统	给居家社区老人进行服务的服务订单，服务内容（助医，助行，助洁，助急，助浴，助餐，家政类，娱乐类，健康类，等服务类型项目），服务时长，服务评价，老人呼叫情况可视化数据分析
1.14		▲报警调度系统	实时监管播报分析当前所监管长者所产生的健康安全，居家安全预警，社区安全报警等实时报警监管，进行报警可视分析，报警调度，报警指挥等作用。
1.15		助餐可视化系统	实时了解每天早中晚，每天，一周助餐或人流量人数及抓拍详情
1.16		▲家庭适老化改造床位监管	对家庭床位及适老化改造全流程进行实时监控，数据分析，如：各改造类型占比情况，改造各老人年龄段分布，改造进度分析，性别比例分析，各街道改造人数等
1.17		▲健康巡诊可视化系统	可视化查看健康巡诊的长者及巡诊情况，如老人血压，血氧，心电情况等健康情况
1.18		星级评定可视化	参加星级评定的机构数量及评定结果情况
1.19		消防审验可视化	可视化，分析参加消防审验的机构审验进度情况，整改进度情况，改造难度，详细材料监管分析运营等。
1.20		丧葬统计系统	殡葬单位及服务管理、殡葬数据归集共享、遗体/骨灰流向分析、殡葬大数据看板、统一接运调度、惠民补贴汇总
1.21		救助可视化系统	集中管理救助对象的信息，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家庭状况、救助需求等
1.22	数据展示大屏自定义组件管理	▲组件类型	饼状，折线，表格，柱状
1.23		▲组件内容	长者类型，长者年龄分布，长者性别分布，长者消费统计，入住情况，增长情况，收入支出，志愿者新增，区域长者数，机构长者数，区域机构数，区域老人数，机构员工数，养老资源地图，部门人数，SOS报警，健康报警，定位告警，等
1.24	大	数据展示首页配置	按照自己的项目对大屏幕上的内容，页面展示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1.25	屏自定义	▲报警调度中心配置	模块，中心地图颜色等自行进行变更
1.26	大屏维护	大屏数据控制	控制长者类型在可视大屏中展示的图标，星级评定的数据，健康巡诊版面内容维护，人脸识别检测大屏可视化数据板块时间维护等内容。
1.27		机构数据中心配置	配置机构数据中心的背景，LOGO，标题，各图标名称内容，数据显示。
1.28		视频监控设置	设置视频监控摄像头具体数量
1.29		地图分布中心	可视大屏中地图的默认分布中心点的配置
(二)	家庭床位及适老化改造系统		
2.1	改造维护管理	▲改造机构管理	对改造机构企业进行管理，包括企业名称，负责人，联系方式等
2.2		▲改造机构员工	改造机构对改造员工进行管理，包括移动端账号的开通等。
2.3		▲改造项目类型	维护改造项目的父类，子类，如助行类，防滑类，智能设备类等
2.4		▲改造项目管理	管理改造中的具体项目，如：L扶手，智能手环等
2.5		▲评估人员管理	进行改造前评估人员系统账号的开通
2.6	改造进度管理	▲改造审批	逐级对提交改造申请的老人进行资料审核
2.7		▲分配审核通过的老人	对资料审核通过的老人进行分配给不同的评估企业
2.8		▲适老化评估详情（主）	政府查看所有老人的各项评估情况及结果导出，如能力评估，环境评估，辅具需求评估
2.9		▲改造工单列表	政府查看改造工单改造进度详情及分配改造工单给不同改造机构。
2.10	改造评估管理	▲审核分配评估人员	对审核通过的老人分配给不同的评估人员进行评估
2.11		▲适老化评估详情	评估企业查看适老化评估老人的评估详情及结果导出
2.12		▲改造工单查看	企业查看改造工单的改造进度及详情
2.13	改造机构管理	▲改造工单分配	改造企业将改造工单分配给各改造施工人员
(三)	政府补贴监管系统		
3.1	资金补	▲老人补贴	长者补贴申请记录及管理
3.2		▲企业补贴	企业补贴管理，服务补贴，运营补贴等
3.3		▲补贴维护	补贴类型管理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3.4	贴 管 理	▲政府资金收支记录	对政府拨付的资金以及消费给长者的费用进行分析及记录。
3.5		流程制定及审核	有关审核流程的制定以及审核
3.6		审核材料提交	下属单位给上级提交制定的需要审批的内容
(四)	智慧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及服务质 量系统		
4.1	星 级 评 定	星级评定项目管理	对每次星级评定的发起进行一次特定项目的创建
4.2		企业评估项目审核	对星级评定项目中企业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4.3		评估项目人员申请	对参加本年度星级评定的人员，进行资质的提交。
4.4		评估人员资质审核	对星级评定前参与本次项目的评估人员资质进行审核
4.5		总调度分配组员	本次星级评定项目的总管理人员进行人员分配调度
4.6		组长查询评估	星级评定中的小组组长对评估进度及内容进行审核管理
4.7		企业星级评定报告	查看企业星级评定中的评定报告
4.8		星级评定数据分析	选择多个被评定的企业对评定结果进行多数据维度的分析
(五)	智慧养老社区助餐可视化系统		
5.1	助 餐 可 视 化	人脸监测数据	人脸监测数据的详情查看和分析，按照时间段，老人，设备，进行筛选及数据去重导出
5.2		NVR 设备配置	对人脸识别设备进行配置和管理
5.3	膳 食 管 理	堂食点餐系统	现场点餐一卡通消费
5.4		堂食点餐记录	堂食点餐记录
5.5		堂食点餐数据分析	直观了解时间段内各老人点餐消费次数及数据导出，菜品次数等。
5.6		食谱模板	制定周食谱模板在做食谱安排的时候以直接使用模板添加
5.7		食物管理	对所有食物进行编辑
5.8		食物类型	对食物类型进行编辑
5.9		禁忌人群	对食物禁忌人群进行编辑
5.10		食物口味	食物口味设置
5.11		食物口感	食物口感设置
5.12		餐厅管理	对多个餐厅进行管理
5.13		餐厅类型	对餐厅类型进行管理
5.14		供应状态	对供应状态进行管理
5.15		供应区域	对供应区域进行管理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 1 包招标文件

5. 16		用餐时间点设置	维护用餐时间点，如早餐，午餐，晚餐，并指定食物类型，使此类型的食物不需要在食谱里维护就以在房间交互端上进行点餐。
5. 17		餐饮供应商管理	对餐厅供应商进行管理
(六)		市民版综合移动端	
6. 1	关爱老人端	▲老人天地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2		▲子女/亲属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3		▲管理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4		▲医护人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5		▲服务商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6		▲服务人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7		▲自由职业者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8		▲志愿者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9		▲评估人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10		▲驿站销售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11		▲巡视人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12		▲改造人员	具备此角色登录入口
6. 13		轮播图	进行宣传
6. 14		▲15 分钟生活圈	查看居家社区服务项目
6. 15		▲公益课堂	查看系统后台上传的视频课程，如老人年大学，护理课程等。
6. 16		新闻资讯	查看在系统后台上传的新闻资讯
(七)		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7. 1	长者档案	长者档案管理	记录长者的基本信息，而且能地图显示长者家庭地址等，也可以一键到达健康信息、体检记录、携带物品、长者评估、长者日志、健康数据、室内定位、室外定位。
7. 2		长者信息分析	长者档案分类条件查询查看，导出，统计展示
7. 3		长者合同管理	将纸质版合同进行上传，上传扫描件，照片，文件等
7. 4	长者关怀	手环语音关爱	给特定手环腕表设置用药关怀等各种提醒内容
7. 5		生日短信关怀	长者生日时自动发送生日祝福短信
7. 6		生日日历展示	生成长者生日日历，可视化长者生日以便机构相关人员对长者进行主动关怀
7. 7	代管物品	代管物品	长者携带需储存的物品进行管理
7. 8	档案	老人类型	维护长者类型，如五保老人，低保老人，优抚老人等，老人类型也同步养老资源监管中心。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7.9	维护	身体状况	维护长者档案中老人身体状况类型，如良好，一般等。
7.10		会员等级	维护长者会员等级如白金，铂金等
7.11		证件类型	证件类型维护，如身份证，军官证等
7.12		疾病情况	维护长者档案中的长者疾病情况，如高血压，低血糖等，随时增加。
7.13		兴趣爱好	维护长者档案中的兴趣爱好，如：喜欢下棋，唱歌，拉二胡等。
7.14		文化程度	维护长者档案中的文化程度，如：初中，小学，研究生等。
7.15		饮食禁忌	维护饮食禁忌，对于有饮食禁忌的长者以添加长者禁忌的情况。
7.16		长者血型	在长者档案中维护长者的血型，如A,B,C等
7.17		宗教信仰	维护长者档案中的宗教信仰如伊斯兰教等
7.18		婚姻状态	维护长者档案中的婚姻状态
7.19		收入水平	维护档案中的收入水平
7.20		医疗方式	维护医疗方式
7.21		会员类型	维护会员类型
7.22		经济收入	维护长者的经济收入范围
7.23		与老人关系	维护长者档案中相关人员与老人的关系
(八)	评估系统		
8.1	综合评估	▲综合评估	在对老者进行评估后生成老者的个人评估报告
8.2		▲评估标准	维护评估的标准如民政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特殊标准等
8.3		▲评估类型	支持基于国家民政标准的智慧化老者行为能力评估例如：日常生活活动、精神状态、感知觉与沟通、社会参与等进行智能化的专业评估，自定义评估类型模板库用于进行系统化评估
8.4		▲评估内容	按自定义评估类型评估量表，填加相应内容，对内容进行维护
8.5		▲评估结果	按照自定义评估量表中的评估类型，进行最终评估结果内容的维护和设置。
(九)	安防定位系统		
9.1	定位管理	室外定位电子围栏	长者室外实时定位查看及电子围栏设置，轨迹回放查看。
9.2		室外电子围栏预警	长者走出电子围栏后报警
		长者实时位置热点	支持查看佩戴定位设备的所有长者室外实时动态位置分布
9.3	实时监	长者视频关爱	视频监控查看



	控		
(十)		健康管理系统	
10.1	健康监测	健康实时监测	可视化查看长者的健康数据，如：心率，血压，血氧，体温，血糖，体重，体脂，尿常规等
10.2		心电数据查看	查看长者专业设备上传的心电数据
10.3		健康数据查询	健康数据按照月历展示查询，健康预警
10.4		健康数据分析	对长者的速率，建议血压，血糖等数据进行健康分析并提供相关
10.5	健康小屋	健康小屋	查看分析使用健康小屋的长者的健康数据，如：九型体质，基本信息，尿检信息，骨骼密度，人体成分，动脉硬化，心血管数据等。
10.6	睡眠管理	智能床垫监测	监测长者的呼吸，心率，体动，离床等数据，增加支持按照姓名，设备状态进行搜索查看。
10.7		设置床垫报警范围值	设置床垫的监护时间段，心率范围，呼吸范围，体动时间，离床时间，实现主动安全预警
10.8		睡眠质量统计	机构内长者每天（月）睡眠情况的整体统计展示
10.9	生物雷达	雷达数据分析	直观可视化了解每个卫生间的使用频率
10.10		雷达设备管理	根据运动轨迹设置滞留阈值，超出安全范围后系统自动预警，在护士的移动端及PC端看到报警信息。
10.11	健康档案	健康管理	长者基本健康档案记录，健康履历病历的记录，用药记录
10.12	体检报告	体检报告	上传长者的健康体检报告，若和HIS对接后长者体检拍片的报告将自动进入长者的体检报告档案
10.13	中医辨识	中医体质评估	民政部规定的中医体质辨识评估
10.14		体质评估报告	中医体质辨识评估报告
(十一)		关爱巡视系统	
11.1	巡视维护	▲巡检内容维护	对巡视人员需要巡视的内容进行管理
11.2		▲巡视探访记录	巡视人员巡视的结果查看
(十二)		服务商系统	
12.1	服务	▲服务商管理	对所有服务商进行管理，创建服务商账号，分配服务项目服务区域等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商管理	▲服务商权限管理	支持对服务商是否可以修改老人信息，订单回访，现场下单，所能服务的企业进行管理。
12.2		服务商账单	对服务商的服务账单进行管理
12.3		▲服务商员工	分配服务人员的服务项目
12.4		▲自由职业者	自由职业者（兼职人员）的管理
12.5	服务商维护	服务商部门配置	配置服务商部门
12.6		商务模式管理	合作模式
(十三)		市场化运营服务系统	
13.1	服务项目管理	计价单位管理	编辑商品价格
13.2		服务类型管理	创建服务大类分类例如：家政类，娱乐类，健康类
13.3		服务项目管理	编辑服务项目内容
		▲服务项目付费方式管理	支持对项目进行先付费和后付费的管理
13.4	服务订单管理	订单新增	座席人员进行新订单的创建
13.5		订单列表	所有订单的列表，查看服务记录，服务订单等
13.6		订单改派	支持拒接订单或超时接单的订单改派
13.7		订单回访	对订单进行回访
13.8		订单投诉	订单投诉
13.9		订单评价	订单评价
13.10		订单回访记录	订单回访记录查看
13.11		订单计划管理	设置订单自动生成的内容生成周期等支持指定计划时对每天进行多项内容的安排，也支持指定具体的人进行服务
		订单数据分析	支持按照长者进行服务时长，服务次数进行统计分析
13.12	财务账单管理	▲对账结算列表	平台方自己选择时间段给各服务商生成对账账单
13.13		▲服务对账结算	平台方进行对账账单结算
13.14		▲对账统计明细	对对账服务订单进行数据分析，如各支付方式收款情况，服务项目服务次数等。
13.15	对账账单管理	服务账单统计	服务单位对自己的服务项目服务金额和服务次数进行统计
13.16		服务账单列表	服务单位查看自己的服务账单
13.17		服务对账结算	服务单位和平台进行对账结算
13.18	呼叫中	坐席状态监控	查看座席人员的签入时长状态等内容
13.19		呼叫记录统计	通过呼叫中心的呼叫记录
13.20		呼叫录音管理	通话录音



13.21	心管理	呼叫参数设置	客服人员的配置
(十四)	多级管理系统		
14.1	多级单位管理	▲子单位管理	创建的子单位中包含服务中心和驿站的所有功能
14.2		▲服务中心管理	对所创建的所有服务中心进行管理
14.3		▲社区驿站管理	对所创建的驿站进行管理
		▲企业类型管理	支持维护企业类型，在创建系统时进行应用。
(十五)	物联网智能设备管理系统		
15.1	智能硬件	▲智能设备管理	已加入系统内的设备，把设备与长者进行绑定，并增加设备名称，编号，绑定人员搜索等
15.2		▲安防设备管理	红外，烟感，门磁，燃气等相应的预警安全阈值管理
15.3		▲设备厂商信息	设备厂家信息管理
15.4		▲设备品牌型号	设备品牌型号管理
15.5		▲设备类型分类	智能设备对接，包括智能安防，智能健康设备，智能视频设备，智能定位设备等
15.6		▲设备类型子类	设备类型的子类，如安防下有燃气红外等
(十六)	志愿者系统		
16.1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档案	志愿者电子档案，增加可批量导入志愿者档案
		▲志愿者通知管理	支持多条件如身份，兴趣爱好，服务范围等进行搜索，并进行通知内容发送。
16.2		志愿者小组	创建小组及分配小组
16.3		时间银行	记录每个志愿者的服务时间
16.4		活动管理	对活动进行管理，创建添加，支持志愿者活动报名管理
16.5		活动总结	对组建发起的活动进行活动总结
16.6		表彰记录	对志愿者的表彰记录
16.7		活动点评	对志愿者进行的活动进行评价
16.8		需求采集	对长者需求进行采集
16.9		志愿者绑卡	给志愿者进行一卡通绑定
16.10		志愿者刷卡	志愿者开始活动前进行刷卡
16.11		志愿者培训	培训记录及管理
16.12		投诉记录查看	对志愿者的投诉记录
16.13		志愿者刷卡记录	志愿者通过刷卡证明开始服务或结束
16.14		志愿者礼品兑换	志愿者兑换礼品的记录
(十七)	评估机构系统		
17.1	评	评估机构	评估机构系统创建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17.2	估 机 构 管 理	机构管理员	评估机构管理员创建
17.3		评估人员	评估人员账号管理，评估人员登陆对应移动端进行评估
(十八)	驿站销售管理系统		
18.1	物 资 管 理	仓库管理	创建一级仓库和二级仓库进行仓库管理
18.2		物资管理	添加物资类型，名称数量，库存报警，供应商，使用部门的调配，物资期限等
18.3		库存统计	进行仓库物资的出入库操作和物资的统计，了解物资的数量和总价值等。
		物资批量入库	支持下载批量入库模板，进行批量物资入库。
		库存盘点	支持到处库存情况进行余量盘点
18.4		入库记录	物资入库记录
18.5		出库记录	物资出库记录
18.6		借出归还	物资借出归还记录
18.7		物资调拨	物资在各个仓库之间调拨
18.8		物资报废	报废物资处理内容及数量记录
(十九)	老年大学系统		
19.1	老 年 大 学	相册视频管理	长者子女通过移动端看到长者在机构的活动照片或视频
19.2		视频类型设置	视频类型或课程类型管理
(二十)	管理中心系统		
20.1	人 事 管 理	员工管理	对机构员工进行信息化建档管理，并支持是否可登录系统，请假离职等管理。
20.2		奖惩管理	记录对员工的奖励和处罚
20.3		人事变动	对员工进行部门调整
20.4		人事考勤	对员工进行考勤记录
20.5		团队管理	创建员工内部团队
20.6		请假管理	记录员工的请假
20.7		加班管理	记录员工的加班情况
20.8		工资管理	对员工的工资发放进行记录
20.9		培训管理	建立培训计划，移动端员工看到培训计划。
20.10	一 卡 通	长者一卡通管理	对系统内一卡通进行管理，绑卡，进行卡片押金，挂失，退押金等操作
20.11		▲员工一卡通管理	对系统内一卡通进行管理，绑卡，进行卡片押金，挂失，退押金等操作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0.12		一卡通账户流水	支持查看老人或员工的一卡通流水情况及余额情况，支持数据打印，导出，支持进行单个消费退费操作。
20.13		一卡通充值统计	机构每日（月/年）一卡通账户充值，退款，押金，退押金的总金额统计展示
20.14	APP管理	广告类型管理	维护广告类型
20.15		轮播图设置	自行更改移动端内广告栏的宣传内容
20.16		新闻编辑管理	自行更新移动端内的新闻内容
20.17		老人关联子女	将子女账号和长者进行绑定，使子女通过移动端看到长者相关信息
20.18		综合设置管理	对移动端部分内容进行维护更改，增加企业移动端推广码
20.19		意见反馈记录	查看用户通过移动端反馈的相关意见建议
20.20	礼品管理	礼品设置	对所有的礼品进行维护
20.21		礼品兑换	礼品兑换管理
20.22	短信管理	短信模板	自行编辑短信模板
20.23		短信类型	设置短信模板的类型
20.24		短信发送	发送单个短信或群发短信
20.25		黑名单管理	进行电话黑名单管理
20.26		生日短信模板	设置长者生日短信模板
20.27	办公管理	通讯录	所有人员的通讯录
20.28		我的日程安排	个人对自己每日的工作内容进行安排记录
20.29	公告管理	公告通知发布	公告类型设置
20.30		公告类型维护	公告内容设置
20.31	知识培训	知识库管理	设置培训类型
20.32		知识库类型	创建培训内容，创建知识库
20.33	共享下载	共享下载	共享文件，也对大家已共享的文件进行下载
20.34	打印管理	在线打印	在线打印文件
20.35	日志管	操作日志	查看使用系统的人员操作系统内容的记录
20.36		登录日志	看到系统时刻人员登录的时间



	理		
(二十一)	系统维护		
21.1	权限管理	▲资源菜单管理	自行更改各功能名称，支持对各功能进行排序，打开方式维护等
21.2		▲资源组管理	每一个功能都称之为资源，将多个功能打包起来，称为资源组
21.3		▲内部角色管理	按单位的员工角色进行功能的分配，权限的分配（权限为：修改，添加，查看，删除）
21.4		▲院区权限管理	创建单位角色，分配不同单位的功能。
21.5		▲报警权限配置	管理各员工账号是否以接收报警信息
21.6		▲院区报警权限管理	管理各单位报警弹窗是否能到上级单位及处理是否直接跳转报警调度中心进行处理。
		▲告警/提醒管理	支持维护长者相关各项告警，仓库相关提醒的推送方式，提醒时间的内容
21.7	仓库管理	物资类型	增加仓库物资类型，如生活类，消耗类，消防类等
21.8		供应商管理	调整物资的供应商
21.9		供应商性质管理	管理供应商的性质
21.10		供应商状态管理	管理供应商的状态
21.11		供应商信誉等级	管理供应商信誉等级
21.12		物资报废处理方式	管理物资报废处理的方式
21.13	设备接口	设备接口	智能设备的相关接口管理
21.14	地区管理	街道管理	管理长者档案家庭住址及相关涉及街道的内容
21.15	部门配置	部门配置	设置相应管理部门
21.16	基础数据维护	照看人	照看人内容维护
21.17		服务区域	服务区域维护
21.18		报名角色	报名角色维护
21.19		服务状态	服务状态维护
21.20		人员类型	人员类型维护
21.21		居住情况	居住情况维护
21.22		希望参加活动	希望参加的活动维护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1.23	自定义 字段 管理	▲类型配置	自定义字段类型管理，自定义长者档案和接待来访内的、自定义字段类型
21.24		▲内容配置	对自定义字段的内容进行维护，如内容是文本数据，单选多选等
21.25	告警 及 超时 管理	告警超时管理	自行设置告警超时未处理，升级告警超时时间设置
21.26		告警处理类型	自行设置告警超时未处理，升级告警方式
(二十二)	移动互联网系统		
22.1	管理 员 端	▲首页	机构财务概况（总收入，总余额，总支出，毛利润率，总押金，欠费人数，欠费总金额，缴费人数，缴费金额，充值人数，充值金额，消费登记金额，退住人数，退住退费金额，账户退费人数，账户退费金额，其他支出金额），支持查看子单位情况和合计情况。
22.2		▲入住概况	总床位数，入住率，入住人数，空床位，预约中，试住中，请假人数。
22.3		▲居家概况	服务商数，订单数，报警总数，监护人数，超时接单，超时未开始服务，报警未处理数，收入总金额，毛利润金额，分成总金额。
22.4		监控	在系统中集成了视频，管理人员通过此功能查看各摄像头画面
22.5		我的	待办事项，各项审核
22.6	老 人 端	SOS 紧急呼叫	设置紧急呼叫号码，一键调用手机拨打电话进行呼叫。
22.7		服务中心	设置服务中心号码，一键调用手机拨打电话进行呼叫。
22.8		自助服务	老人以自己进行服务项目的选择下单，如选择助衣，助餐，助浴，助洁等服务项目。
22.9		健康管理	查看自己的健康数据
22.10		相机	调取手机相机进行拍照
22.11		相册	上传视频或照片存入系统或上传公共查看视频。
22.12		老年大学	视频观看系统后台上传的老年大学课程，如：体育类，刺绣类等
22.13		我在哪里	老人查看自己的位置
22.14		设置	设置老人登录账号，查看服务订单，意见反馈，关于我们。
22.15	子 女	▲生活服务	子女通过生活服务提交订单，并能通过支付宝和微信在线支付。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2.16	端	▲云健康	选择绑定的长者，并能查看长者的血压、心率、血糖、血氧、体温、体重、脂肪、睡眠、计步、尿常规等信息。
22.17		手动录入健康数据	长者可以手动录入系统管理的健康参数。
22.18		▲e 家庭	子女通过移动端绑定老人
22.19		▲视频关爱	若使用我方指定视频监控设备视频监控则也可通过此功能视频看到用户家中情况
22.20		▲相册视频管理	可以上传长者日常活动的图片和视频到平台，子女可在移动端查看平台上传的图片和视频。
22.21		▲位置服务	查看长者的实时位置和轨迹
22.22		▲睡眠关爱	监测长者睡觉时的呼吸、心率、睡眠质量、离床/入床
22.23		▲告警管理	实时得到长者的定位预警、体检项目预警、睡眠监测报警、安防报警
22.24		我的账户	通过移动端给老人账户进行充值
22.25		▲订单明细	查询关联长者的服务订单信息，并对订单进行评价。
22.26		账单管理	查看长者在养老机构内的消费账单
22.27		临时消费	查看长者在机构内的临时消费情况
22.28		膳食消费	查看长者在机构内的膳食消费情况
22.29		点餐消费	查看长者在机构内的点餐消费情况
22.30		药单缴费	查看长者在机构内的药单消费情况
22.31		护理记录	查看长者在养老机构内的护理情况，查房记录。
22.32		新闻资讯	机构自行发布新闻
22.33		轮播图	机构自行更新轮播图广告
22.34		智能设备管理	子女对部分智能设备的安全参数进行管理
22.35		社区圈	用户自行发布生活状态照片文字
22.36	服务端	轮播图	机构自行更新轮播图广告
22.37		工单跟踪	对已接单订单进行跟踪服务，如：进行服务导航，服务开始的拍照录音，服务结束的拍照录音，支付方式选择等操作。
22.38		服务抢单	当座席或用户下单后服务商抢自己服务范围内的订单
22.39		查询统计	查询统计自己服务的工单信息
22.40		派单管理	把抢到的订单自己处理或者派单给公司的外勤人员。
22.41		▲现场下单	到长者家中了解长者需求后现场创建订单
22.42		▲老人信息录入	对长者的基础档案错误地进行更正或直接创建长者档案
22.43		▲手动采集	用传统设备采集长者健康情况后通过移动端上传系统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2.44		通知管理	接收平台下发的通知
22.45	服务人员端	轮播图	机构自行更新轮播图广告
22.46		工单跟踪	对已接单订单进行跟踪服务，如：进行服务导航，服务开始的拍照录音，服务结束的拍照录音，支付方式选择等操作。
22.47		服务抢单	当座席或用户下单后服务商抢自己服务范围内的订单
22.48		查询统计	查询统计自己服务的工单信息
22.49		现场下单	到长者家中了解长者需求后现场创建订单
22.50		老人信息录入	对长者的基础档案错误地进行更正或直接创建长者档案
22.51		手动采集	用传统设备采集长者健康情况后通过移动端上传系统
22.52		通知管理	接收平台下发的通知
22.53	自由职业者端	轮播图	机构自行更新轮播图广告
22.54		工单跟踪	对已接单订单进行跟踪服务，如：进行服务导航，服务开始的拍照录音，服务结束的拍照录音，支付方式选择等操作。
22.55		服务抢单	当座席或用户下单后服务商可抢自己服务范围内的订单
22.56		查询统计	查询统计自己服务的工单信息
22.57		通知管理	接收平台下发的通知
22.58	志愿者端	轮播图	机构自行更新轮播图广告
22.59		工单跟踪	对已接单订单进行跟踪服务，如：进行服务导航，服务开始的拍照录音，服务结束的拍照录音，支付方式选择等操作。
22.60		服务抢单	当座席或用户下单后服务商抢自己服务范围内的订单
22.61		查询统计	查询统计自己服务的工单信息
22.62		通知管理	接收平台下发的通知
22.63	评估人员端	▲老人评估	支持民政部最新评估标准，生活能力评估，压疮评估，简易智能量表，跌倒坠床风险评估等多种评估量表。
22.64		▲机构评估	包括养老机构星级评定（环境，设施设备，运营管理，服务）的指标及服务质量119项指标
22.65		▲适老化改造评估	包括老人能力评估，环境评估，康复辅具需求评估，评估人签字，申请人签字等功能。
22.66	改造人员端	▲改造列表	看到指派给自己的改造工单以及改造金额，改造完成状态，改造工单时间等。
22.67		▲改造工单详情	查看改造人基本信息作为核对，改造工单项目，改造项目改造前照片，改造后照片，改造人签字，申请人签字等。
22.68	驿	▲商品搜索	支持扫码和直接搜索商品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2. 69	站 销 售 员 端	▲仓库选择	支持选择不同的仓库
22. 70		消费卡号	支持用一卡通卡号进行扣费
22. 71		▲销售记录	看到自己的销售记录
22. 72	巡 视 人 员 端	▲巡视老人	选择巡视的老人，支持模糊搜索，看到老人头像姓名，性别，出生年月。
22. 73		▲巡视照片	支持对巡视进行拍照
22. 74		▲巡视内容	支持选择巡视内容，可多选，巡视内容可在后台灵活维护
22. 75		▲备注	支持备注信息
22. 76		▲签到	上传巡视人员当前巡视位置信息
22. 77		▲巡视记录	支持查看自己的巡视记录
(二十三)	智慧殡葬管理系统		
23. 1	殡 葬 数 据 管 理	领导决策平台	数据分析，决策数据管理，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3. 2		公墓数据上报系统	公墓管理人员上报数据信息，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3. 3		陵园数据上报系统	陵园管理人员上报数据信息，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3. 4		殡葬数据归集分析	整体数据分析处理，形成可视化报告，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3. 5		遗体/骨灰流向分析	汇总遗体及骨灰的流向分析，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3. 6		殡葬单位及服务管理	殡葬单位的录入管理，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二十四)	智慧救助管理系统		
24. 1	档 案 管 理	被救助档案	记录被救助人的基本信息，而且能地图显示被救助人家地址等，也可以一键到达健康信息、体检记录、携带物品、被救助评估、健康数据、室外定位。以及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24. 2		被救助信息分析	被救助档案分类条件查询查看，导出，统计展示
24. 3		被救助合同管理	将纸质版合同进行上传，上传扫描件，照片，文件等
24. 4	档 案 维 护	被救助类型	维护被救助类型，如低保户，留守儿童等。
24. 5		身体状况	维护档案中被救助身体状况类型，如良好，一般等。
24. 6		证件类型	证件类型维护，如身份证，军官证等
24. 7		疾病情况	维护被救助档案中的被救助疾病情况，如高血压，低血糖等，随时增加。
24. 8		兴趣爱好	维护被救助档案中的兴趣爱好，如：喜欢下棋，唱歌，拉二胡等。
24. 9		文化程度	维护被救助档案中的文化程度，如：初中，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 1 包招标文件

			小学，研究生等。
24. 10		饮食禁忌	随时维护饮食禁忌，对于有饮食禁忌的被救助人以添加禁忌的情况。
24. 11		被救助入血型	在被救助入档案中维护被救助人的血型，如 A, B, C 等
24. 12		宗教信仰	维护被救助入档案中的宗教信仰如伊斯兰教等
24. 13		婚姻状态	维护被救助入档案中的婚姻状态
24. 14		收入水平	维护档案中的收入水平
24. 15		医疗方式	维护医疗方式
24. 16		会员类型	维护会员类型
24. 17		经济收入	维护被救助人的经济收入范围
24. 18		与被救助入关系	维护被救助入档案中相关人员与被救助人的关系
24. 19		与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与第三方系统进行数据对接
(二十五)		呼叫中心系统	
25. 1	智能呼叫	语音呼入	平台自动判断，若是语音呼叫，系统自己接入语音处理座席；长者通过智能终端一键呼叫
25. 2	智能呼叫	座席管理	值班座席不受权限控制，可以随意增加座席数量。
25. 3	智能呼叫	智能录音	每次通话能自动把录音保存到当地服务器上，以备后续处理纠纷时查询。
25. 4	来电弹屏	老人呼叫弹出老人资料	长者呼叫弹出长者资料
25. 5	语音导航	▲流程资源	添加流程文件；添加语音文件；下载流程文件；下载语音文件；列表：文件名称、文件路径、文件类型、文件用途、上传时间等。
25. 6	语音导航	▲流程配置	添加流程配置；包括：流程名称、流程文件名、路由号码、最大并发量、工作时间等。
25. 7	语音导航	▲工作时间	添加工作时间，包括：业务名称、上午、中午、下午、晚上等。
25. 8	语音导航	▲工作日历	添加工作日历，包括：业务名称，备注等。
25. 9	软电话功能	▲就绪	设置就绪后，能正常接听分配进来的呼入；
25. 10	软电话功能	▲应答	点击应答后，座席人员可以和老人直接通话；
25. 11	软电话功能	▲保持	设置保持后，呼入人员能听到保持等待音乐；
25. 12	软电话功能	▲签入	签入代表可以进入值班状态；
25. 13	软电话功能	▲小休	值班人员临时休息，此时呼入不会分配的本座席；
25. 14	软电话功能	▲外拨	座席能呼叫外部电话；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5.15		转接	转接外部手机和内部分机；
25.16		会议	支持会议模式；
25.17		咨询会议	以会议模式咨询座席或外部；
25.18		咨询转接	咨询时，可以转接到外部或内部座席；
25.19	ACD	自动排队	当呼入数大于座席在线数时，自己进入排队状态，当有空闲座席时，自动钻入词座席；
25.20	主页	▲系统信息	包括主机名称、ip 地址、Mac 地址、运行时间等。
25.21		▲服务状态	包括办公电话服务，呼叫中心服务，管理平台服务，以及运行服务数量等。
25.22		▲资源使用情况	内存、内存总量、当前内存使用量、当前内存余量、交换区总量、当前交换区使用量、当前交换区剩余量、CPU 使用、cpu 生成厂商、cpu 类别、cpu 的总量、cpu 缓存数量、cpu 当前空闲率、cpu 总的使用率、存储使用、盘符类型、总大小、剩余大小、可用大小、已经使用量、资源的利用率、网络使用、接收总数、发送总数、接收到的错误包数、发送数据包的错误数、接收时丢弃的包数、发送时丢弃的包数；
25.23		▲运行时间	总运行的年、天、时、分、秒。
25.24		▲IP 地址	本机当前的 ip 地址；
25.25	分机管理	用户管理	添加分机、批量添加、分机包括：账号、分机号码、呼叫显示号码、呼叫显示名称、分机权限、是否启用语音信箱、呼叫转移号码、是否设置分机录音等。
25.26	中继管理	▲语音网关	添加语音网关，包括：网关名称、服务器地址、访问端口、网关类型、描述等。
25.27		▲呼入路由	添加呼入路由，包括：呼入路由、类型、开启状态、描述等。
25.28		▲呼出路由	添加呼出路由，包括：路由名称、路由类型、网关/中继名称、路由规则匹配、前缀、删除前缀位数、显示号码、是否开启等。
25.29	状态监控	▲分机注册状态	手动刷新、自动刷新、显示：分机号码、ip 地址、端口、话机信息，注册信息等。
25.30		▲中继网关状态	网关注册状态、网关名称、Data、状态等。
25.31		▲呼叫实时监控	手动刷新、自动刷新、显示：主叫号码、被叫号码、开始时间、状态等。
25.32		▲系统安全监控	手动刷新、自动刷新、显示：过滤规则名称、编号、处理状态、被组织 IP 地址等。
25.33		▲网络状态监控	客户端 ping，服务器端 ping。
25.34	系统	▲操作日志	用户名称、日志分类、ip 地址、日志时间、实体名称、日志内容；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1包招标文件

25.35	维护	▲系统日志	手动刷新、自动刷新、显示系统呼叫日志过程等。
25.36		▲通话记录	包括筛选条件，导出，显示包括：主叫号码、本机号码、呼叫开始时间、应答时间、呼叫结束时间、持续时间、挂断事件。
25.37		监控信息	邮件标题、邮件内容、收件人等。
25.38		▲备份还原	备份计划程序、备份服务器情况、收到备份，自动备份、备份列表等。
25.39		▲服务维护	服务维护包括：办公电话服务重启、停止、启动；呼叫中心服务重启、停止、启动等；系统维护包括重启服务器；操作信息包括操作用户、操作类型、ip地址、操作时间、内容等。
25.40		▲报表数据设置	报表数据设置，包括：清除数据设置、呼叫记录保留时段、录音数据保留时段、系统日志保留时段、操作日志保留时段；
25.41	平台设置	▲保持音设置	保持音的上传、删除和列表等。
25.42		▲网络设置	网络设置可以设置ip地址、子网掩码、网关、首选DNS等。
25.43		▲时间同步	NTP服务器、手动设置时间等。
25.44		▲全局参数设置	全局编码、外呼编码、外呼显示名称、外呼显示号码、区号设置等。
25.45		▲注册端口	端口号和开启状态；
25.46	基本配置	▲连接配置	服务器地址、端口、用户名和密码；
25.47		▲中继配置	添加中继路由，包括：中继路由编号、中继路由名称、中继类型、外呼前缀、IVR/座席数量、中继用途等；
25.48		▲接入号码配置	添加接入引导号，包括：接入号码、用途等。
25.49		▲话单入库配置	数据库配型、数据库地址、端口、数据库名、用户名和密码；
25.50		▲录音集中配置	录音文件上传配置、服务器类型、服务器地址、文件保存路径等；
25.51	座席管理系统	▲技能组设置	添加技能组，包括：编号、技能组号、权重、通道类型、是否有效；
25.52		▲座席分机分配	添加座席分机，包括：分机区段、分机类型等；
25.53		▲座席分机录音	添加座席分机录音，包括：分机区段、录音路径等；
25.54	运营管理	▲基本报表	座席签入签出报告、座席通话明细报告、IVR呼入明细报告、座席话务统计报告等；
25.55		▲通话录音查询	包括座席工号、分机号码、主叫号码、被叫号码、呼叫方向、录音开始时间等；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 1 包招标文件

25.56		▲坐席状态实时报告	手动刷新和自动刷新，包括：座席工号、座席分机、质检操作、分机状态、座席状态、开始时间、分配次数、振铃次数、呼入数、呼出数、主叫号码、被叫号码等；
25.57		▲技能组实时报告	手动刷新和自动刷新，包括：技能组 ID、座席总数、空闲数、当前排队数、当前通话数、当前呼入数、当前呼出数、忙碌数、其他工作数等；
25.58		▲语音导航实时报告	手动刷新和自动刷新，包括：通道名称、通道状态、媒体状态、主叫号码、被叫号码、通道号码等；
25.59	呼叫管理	▲呼叫参数设置	技能号设置、账号设置等；
25.60		▲呼叫录音管理	筛选条件包括主叫号码、被叫号码、持续时间、开始日期、结束日期，播放录音等；
25.61		▲坐席状态监控	包括座席工号、座席分机、签入时间、签出时间等；
25.62		▲呼叫记录统计	包括：主叫号码、被叫号码、呼叫开始时间、呼叫结束时间、持续时长等；
25.63	系统维护	▲配置加载	加载所有配置，重启所有服务等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项目名称）
（第 包）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目 录

（1）资格审查部分

- 1) 若为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2) 投标函；
- 3) 营业执照；
- 4)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5)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7) 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8) 诚信投标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 9) 本项目第1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

（2）报价部分

- 1) 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商务、技术部分：

- 1) 投标人企业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
- 2)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4) 技术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5) 技术方案；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名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份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4、根据第一章“投标须知”第3条规定，我方承诺：
 - （1）我们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背法律的行为，并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我们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没有偷税、漏税的行为，没有逃避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行为；
 - （3）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5、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否决投标后，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我方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对于贵方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规定，并无异议。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承诺与声明从单位成立始至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止（后同）。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六）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七）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如有违反，同意接受采购单位违约处罚；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	第___包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
质量标准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企业简况

投标人名称				
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第__包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期	
2	合同履行期限	
3	合同履行地点	
4	合同履行内容	
5	质量标准	
6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第__包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应答	偏离情况			偏离原因
			正偏离	符合	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方案

投标人可参照评定内容及标准的技术部分进行编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平陆县民政局（单位名称）的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执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资料（如有）

附：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公章。



附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4：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本企业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其中采
购金额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计划向中小微企业分包采
购，详情如下：

服务事项_____向_____（分包供应商名称）采购，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该企业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
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服务事项_____向_____（分包供应商名称）分包，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该企业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
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5、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如有）

包号/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及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价格合计：							

- 说明： 1. 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2. 投标人投标产品包含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需填写此表后，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附件 6、《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如有）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说明：

1、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供应商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2、认证证书附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3、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附件 7、正版软件承诺格式（如有）

本投标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
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
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格式（如有）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所供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 采购部分）第2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平陆县民政局

代理机构：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25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08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8292025CGK00049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预算金额（元）：6367116

最高限价（元）：4663800, 1703316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数量：

预算金额（元）：46638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平陆县智慧养老基础信息平台建设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智慧居家社区养老硬件智能设备及安装

数量：

预算金额（元）：1703316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智慧居家社区养老硬件智能设备及安装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包 1、2，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包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大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 2】



- (1) 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2) 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参加投标的：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16日至2025年04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5月08日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05月08日09:00

开标地点：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运城市河东东街城建大厦西楼三层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城市政府采购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代理费支付方式： 供应商支付

代理费收费标准： 30000，包1代理费金额22000元，包2代理费金额8000元。

代理费收费金额（元）： 30000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联系方式：0359-35221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金水湾小区 1 号楼 21 层
联系方式：0359-8333373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59-8333373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招标文件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第二章 第 1.1 款	采购项目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号	第 2 包
第二章第 2.1 款	采购人	名 称：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项目联系人：成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359-3522103
第二章第 2.2 款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金水湾小区 1 号楼 21 层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359-8333373 电子邮件：cytx3373@163.com
第二章第 3.1 款	投标人资格条件	见采购公告
第二章第 5.1 款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第二章第 6.1 款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第 2 包采购清单中的各项货物拒绝进口产品投标。
二、招标文件		
第二章第 7.3 款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山西省政府采购网
第二章第 8.1 款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	见采购公告
第二章第 8.2 款	采购文件的获取	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第二章第 11.1 款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第二章第 15.7 款	采 购 预 算 金 额 （最高限价）	1703316 元
第二章第 15.3 款	备选方案	不接受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二章第 18.1 款	投标保证金	1.交纳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3.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7000 元整，交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1408292025CGK00049 4.支付账户信息 开户名：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支行 行号：304181011066 账号：11761000000680596 5.采用电汇、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 6.采用非电汇形式缴纳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山西诚赢天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cytx3373@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7.电汇形式退还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退还，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银行手续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第 19.1 款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第二章第 20.1 款	投标文件制作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注：各投标人开标现场自行准备电脑用于开标解密，本次项目开标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超时导致解密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投标人要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签章和加密，并在开标时使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操作。开标过程中，因投标人个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完投标文件后，使用企业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在开标时再行解密。（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 （3）投标人应使用政采云系统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按照操作手册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签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4）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需对应系统中每个模块要求，形成独立的 PDF 格式文件，按照指定对应模块，逐条完成上传，保存后提交。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如：上传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要把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形成独立 PDF 格式文档，在模块处完成上传。 （5）请在投标系统“商务技术模块”上传完整“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上传，将可能导致投标被否决。 （6）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均随投标文件统一编排页码进行上传。 （7）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二章第 21.1 款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请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上传投标文件	
五、开标和评标			
其他	资格审核资料	见投标须知第 17 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上材料扫描件均要求清晰可见，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清晰致使评审专家无法确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合同签订			
第二章第 30.1 款	履约担保	不要求	
第二章第 37.1 款	招标代理服务费	人民币 800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前附表）			
第三章第 2.1 款	评标因素和标准	商务、技术、报价	
第三章第 2.2 款	权值	评审因素	权值
		商务	20%
		技术	50%
		报价	30%
第三章第 3.2 款	无效投标的规定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5) 不具备第二章“投标须知”第3.1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6)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须知”第9.1款、第9.2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7)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8)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9) 投标货物性能、规格、检验标准和方法、服务等不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分包、转包规定等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章第3.3款	废标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章第6款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当投标人综合评分且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者排名在前。）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		1、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采购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投标无效。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7、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取的措施2		1、涉及进口产品的要求： (1)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2）本项目采购标的物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须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3、涉及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投标货物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 （2）投标人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需如实填写《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涉及正版软件的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涉及计算机产品或硬件产品内预装软件的，投标人须填写《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见附件）。 5、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投标货物中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6、涉及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中型、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属于中小企业的，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重复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价格优惠政策。 7、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要求： （1）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8、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要求： （1）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价格折扣。 （2）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需如实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格式见附件）。 9、涉及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求： 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须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价格扣除优惠		本次招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下，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本项目第2包如为中小企业目投标： （1）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2）价格优惠：本项目第2包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内容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本项目第2包如为大型企业投标：要求大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分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当占到合同总金额3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对大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其中小微企业必须明确，且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如实填写。（本项内容以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标人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2、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须出具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低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时缴纳了社会保险。 ④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支付的工资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⑥残疾人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产品必须为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且投标产品为“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 6、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产品为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 本项目第 2 包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甲方名称、地址	采 购 人：平陆县民政局 地 址：平陆县桥东路 498 号	
项目现场	平陆县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双方协商	
技术要求	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合同未尽事项	协商解决	



投标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第一章“招标文件前附表”（以下简称**招标文件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及其他的义务。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2）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三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
- （3）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3.3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联合体投标

5.1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除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以外的其他联合体投标。

6. 采购进口产品

6.1 本项目采购清单中的各项货物拒绝进口产品投标。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7.2 本章第 10.1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8.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

8.1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8.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8.3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截止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或者修改招标文件，重新发布招标公告。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的，遵守本章第 10.1 款关于招标文件修改的规定。

9. 偏离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 重大偏离（主要技术、商务要求）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或其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



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一般技术、商务要求）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平台向采购人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台发布，澄清文件一经在平台发布，视作已发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及时登录平台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11.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1.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本章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平台发布，一经在平台发布，视作已发给所有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12. 投标语言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 计量单位

13.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4.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部分、报价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完投标文件后，使用企业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



行加密，生成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在开标时再进行解密（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CA数字证书）。

资格审查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报价、商务、技术部分内容和需要投标人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具体填写要求及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4.2 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及编排顺序

（1）资格审查部分：

1）*若为法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投标函；

3）*营业执照；

4）*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8）*诚信投标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9）*本项目第2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10）*①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②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参加投标的：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报价部分

- 1）*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2）*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商务、技术部分：

- 1） 投标人企业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
- 2）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3） *商务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4） *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 5） 技术方案；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4.3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2）投标人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

（3）投标文件内容及题目的编排顺序和编号按本章第 14.1 款要求的结构，为方便评标，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5）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和其他偏离文件中（若本次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偏离表或其他偏离文件样本，投标人亦应当自制偏离表并装订于本次投标文件中，并应当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标明所在页数），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负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负偏离，则评委会视该条款是否为主要技术、商务条款而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



以拒绝。

14.4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4.5 投标人如有投标优惠，涉及价格的，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给出（即投标报价中已包含价格折扣）。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元进行报价，该报价应当包含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15.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3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优惠承诺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除报价优惠承诺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15.6 采用综合评标法的，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5.7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 备选方案

16.1 除本章第 15.3 款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7.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及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本项目资格审查资料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若为法人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4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具备有效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诚信投标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大型企业	本项目第2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14	（1）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直接参加投标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参加投标的：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	--

注：在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以上第5项-第9项内容均应按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编写上传，未按规定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账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第19.1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8.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8.4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本章第19.1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情形之一。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见招标文件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本章第11.1款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制作



20.1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0.2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应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签章和加密，并在开标时使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操作。无法解密所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21.2 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2.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21、22、23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3. 串通投标行为

23.1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中标无效：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a.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1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4) 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出现任一相同情况，包含不同供应商在不同批次投标活动中信息相同情况；
-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记录上传 IP 地址，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 IP 地址等信息出现任一相同情况。
- (16) 法律、法规或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介绍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 发起解密，由各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远程线上解密，开始唱标。
- (5) 设有招标控制价的，公布招标控制价；
- (6)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对报价内容进行确认；
- (7) 开标结束。

25. 评标委员会

25.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应严格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6.2 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6.3 关于投标人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



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均有权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审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六、中标信息公布与投标人质疑

27. 中标信息公布

27.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解释。

28. 投标人质疑

28.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8.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28.3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询问。

28.4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8.5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8.6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8.7 质疑应遵循“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函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一式二份。

28.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人可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加盖本人姓名章和单位公章的；质疑函有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名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特别授权的。
- （5）质疑函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质疑函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 (9) 在提出本次质疑前半年内连续三次质疑而无事实依据的；
- (10)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8.9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10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七、合同签订

29. 中标结果通知

29.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知道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 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履约担保

30.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需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应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规定提交。

30.2 中标人没有按照本章第 31.1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1.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未经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中标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依约处理。

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八、特殊情形的规定

33. 特殊情形

33.1 特殊情形是指：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单位只有两家的情形。

34. 特殊情形规定

34.1 符合本章第 34.1 款情形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在不变更投标人资格条件和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与这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

34.2 符合本章第 34.1 款情形未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按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第 2.1 款规定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当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第 2.1 款规定的供应商少于两家（不含两家）时，重新采购。

34.3 谈判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的书面通知参加谈判、递交最终报价。

九、其他规定

35. 政策与法规

35.1 招标文件的未尽事项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6. 披露

36.1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6.2 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

37.1 见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方法

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单位。

评标因素：商务、技术、报价、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但不包括第一章“投标须知”第3.1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2 权值的取值范围见下表，本采购项目的权值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评分内容	项目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数。 注：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不参与报价得分的计算。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价。		30分
商务部分 (20分)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内（从2022年4月1日至今）同类型业绩（指电子设备产品供货类项目），要求必须提供投标人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包含合同首末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每提供一个合同案例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10分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投标产品质保期过后，可以延长质保时间，并提供同样的质保期内的服务，每增加质保期三个月得1分，最多得4分。	4分
	响应时限	（1）在质保期内，如产品发生故障，投标人技术人员应在30分钟内响应，4小时内赶到故障现场进行排除故障。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超出质保期后。如产品发生故障，投标人技术人员应在30分钟内响应，4小时内赶到故障现场进行排除故障，并承诺以优惠价格向采购人收取费用。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4分
	培训承诺	产品交付后，投标人承诺在交付后一周内能为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得2分。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2分
技术部分 (50分)	投标产品 技术性能 指标	根据投标人所投硬件产品功能参数与招标人对硬件产品功能标▲指标参数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定，共10分。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需在“技术条款偏离表”后提供硬件产品宣传图册（或其他有效对应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注：中标产品交付标准必须以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为准，如有虚假应标招标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	10分
	项目实施 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进度计划安排（时间节点明确，符合采购人要求）、②组织结构、人员及职责分工、③货物的包装及运输装卸方案（保证易损部位运输过程及存储中不受损坏的措施）、④货物运抵现场的成品保护方案、⑤安装方案等进行评审。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4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	20分



		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20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培训对象、②培训时间安排、③培训内容、④培训详细流程、⑤培训成果检验及考核等进行评审。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2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0.5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1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10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服务宗旨②售后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服务、硬件设备日常维护等）；③服务人员数量配备和分工（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人员联系方式、负责内容等情况以及相关证件）；④服务流程；⑤客户关怀与回访等。 每有一项内容分值为2分（其中“项”指上述条款中①②③④⑤条内容）。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或内容中存在文字表述错误，扣0.5分；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1分。每缺少一项内容，该项不得分。	10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	--

二、评标程序

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3.1 符合性检查。

（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序号	要求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且低于（含等于）最高限价
2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
3	质保期	质保期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规定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
5	投标文件签字或签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6	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

（2）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2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无效投标的情况同时在**招标文件前附表**集中列示：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5）不具备第一章“投标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6）不满足第一章“投标须知”第 10.1 款、第 10.2 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7）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8）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



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9) 投标货物性能、规格、检验标准和方法、服务等不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分包、转包规定等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的情形同时在**招标文件前附表**集中列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澄清有关问题

4.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4.2 投标人不得对下列内容进行澄清或补充：

(1)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第一章“投标须知”第16.1款允许提交的备选方案等实质性内容。

(2) 不满足第一章投标须知第9.1款、第9.2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

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4.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4.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比较与评价（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投标报价评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时承认的投标报价为基础，依次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和采购政策优惠价格计算。

5.3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30%×100

本项所称投标报价为按本章第 5.2 款规定评价后的投标报价。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

5.4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调整投标人的技术、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5.5 涉及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涉及调整得分的，按本章第 5.4 款规定调整得分；涉及调整价格的，按本章第 5.2 款规定调整价格。综合调整见招标文件前附表相关规定。

5.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计算每个投标人技术部分得分时以算术平均值为其得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为其最后得分。

6.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当投标人综合评分且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者排名在前。）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_____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 公司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 司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

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注：经双方协商，在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基础上，可采用其他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商务要求：

- 1.1 第2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703316 元
- 1.2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 1.3 合同履行地点：平陆县；
- 1.4 合同履行内容：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智慧居家社区养老硬件智能设备及安装产品清单的各项内容；
- 1.5 质量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有关质量验收标准的要求合格；
- 1.6 质保期：1 年。
- 1.7 付款条件：中标人在中标后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二、项目技术要求：

1. 设备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

- 1.1 供应商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所产生的一切材料费、工具费、人工费、手续费、差旅费、食宿 费和加班费等，由于搬运、装卸、吊装及运输不当造成的各种事故责任和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 1.2 供应商负责产品在交货签收前的保管。
- 1.3 供应商应保证产品包装完整，到达指定的交货地点前未拆封。
- 1.4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按采购人要求运送至指定地点安装完毕，经采购人现场验收合格后统一签收，在验收前采购人不负责现场保管责任，现场卸货所发生的各项支出由供应商承担。
- 1.5 凡与本次采购设备相连接的其他设备装置，供应商有提供接口和技术配合的义务，并不因此而发生合同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2. 验收

- (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按中标人货物的技术标准、完好的标准包装。所供商品需符合《商品包装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需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



购需求标准（试行）》等表述；

（2）招标单位依据采购合同、设备装箱单，对所有的货物进行验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供方需进行补货、更换货物，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3）投标人交付产品时，招标人对产品的质量提出异议时，招标人可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随机抽取送有相应资质的部门检验鉴定，检测费用由中标投标人承担；

（4）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货物清单，对所有货物进行初步点验，对货物品牌、型号、数量等进行检查，检查外观包装标识有效期等是否合格；

（5）交货时供方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货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技术参数、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等相应的资料；

（6）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库〔2016〕205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确定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87号令74条等规定编制项目履约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进行验收。

（7）产品运抵相关现场后，投标人应邀请招标人共同开箱验货，验货结果双方认可，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初步验收报告；

（8）产品交付用户并试装、调试完成后，由招标人对产品进行最终验收，验收结果应双方认可；

（9）因投标人的过错，招标人或用户有权要求退换货。

3. 质量保证

3.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是正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具有出厂合格证或国家鉴定合格证。

3.2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因制造质量不良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出现故障或发生损坏，供应商应免费（包括材料、人工费，不含消耗品）修理或更换；更换的零部件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再延长一个质量保证期。对于隐蔽性的、合理的检查和试验都不能发觉的缺陷，即使质量保证期已过，仍由供应商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



4. 产品数量清单及功能参数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功能及参数	单位	数量
1	身份证采集器	二代身份证阅读器，用于录入老人档案时用。 ▲数据可上传智慧养老平台，需提供承诺函。	台	12
2	收银机主机	1、主屏：15.6寸高清大屏，副屏10寸； 2、触摸屏； ▲3、预装养老餐饮软件，和智慧养老平台数据融为一体，需提供承诺函； 4、支持蓝牙和WiFi； 5、接口：4*USB，1*RJ45 LAN； 6、预装点餐收银系统。	台	12
3	收银打印机	1、尺寸：150x114x92.5mm 2、打印纸宽：57x50mm 3、打印速度：90mm/s 4、打印宽带：MAX48mm 5、和养老平台完美融合 连接方式：蓝牙或USB	台	12
4	便携式一体机	可测12导心电图、血压、血氧饱和度、心率、额温、尿常规、血糖，▲数据可上传智慧养老平台，需提供承诺函。用于养老服务中心人员提着去老人家里、养老院床前、室外做活动时用。手提式，便于护工去房间监测； 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台	12
5	一键通话智能主机	1、支持双向通话； 2、支持免提对讲； 3、支持一键SOS呼叫； 4、支持遥控器呼叫； 5、支持4G全网通； 6、支持防骚扰； ▲7、支持写入9个号码； 8、支持大声音，专为老人设计； ▲9、长宽深不低于：140x120x35mm，需提供产品宣传图册作为佐证。 ▲10、设备需要同时具备1个红色按键和1个绿色按键，需提供产品宣传图册作为佐证 ▲数据可上传智慧养老平台，需提供承诺函。	台	626
6	定向语音卡 (一键通话智能主机使用)	1、开机通电后，会自动绑定设备； 2、规格：每月不低于200分钟语音+100M流量； 3、可设置5个白名单，非白名单内电话无法打入。	张	626
7	SOS随意贴	1、SOS按键呼叫 2、可以贴到床头、卫生间、沙发旁、餐桌旁，当老人出现意外情况时，即时发出救助信号到服务中心内； 3、待机时间达一年以上； ▲4、配合一键通话智能主机使用。	台	626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第2包）招标文件

8	智能手环	一键呼叫、老人定位（WIFI、GPS、LBS、北斗）、心率监测、体温监测、血压检测、血氧检测、佩戴监测、睡眠监测、运动计步。支持全网通 4G 手机卡； ▲数据可上传智慧养老平台，需提供承诺函。	台	300
9	智能腕表（4G 全网通）	4G 全网通、实时定位（WIFI、GPS、基站）、心率监测、睡眠监测、运动计步、SOS 紧急报警、体温、超长待机； ▲数据可上传智慧养老平台，需提供承诺函。	台	326
10	定向语音卡 （智能手环或智能腕表）	1. 开机通电后，会自动绑定设备； 2、规格：每月不低于 200 分钟语音+100M 流量； 3、可设置 5 个白名单，非白名单内电话无法打入。	台	626
11	12 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智慧设备	安装调试智能设备	套	12
12	626 户老人家庭智能设备安装	安装调试智能设备	户	6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项目名称）
（第 包）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目 录

一、资格审查部分

1) 若为法人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函；

3) 营业执照；

4)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 投标人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8) 诚信投标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9) 本项目第2包如为中小企业投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大型企业投标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

10) ①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②供应商属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参加投标的：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便携式一体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报价部分

1) 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2) 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商务、技术部分：

1) 投标人企业简况（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 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4) 技术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5) 技术方案；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名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份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4、根据第一章“投标须知”第3条规定，我方承诺：

（1）我们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背法律的行为，并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我们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没有偷税、漏税的行为，没有逃避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行为；

（3）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5、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否决投标后，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我方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对于贵方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规定，并无异议。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承诺与声明从单位成立始至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止（后同）。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六）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七）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如有分包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如有违反，同意接受采购单位违约处罚；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如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号	第__包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__日历天
质量标准	
质保期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第__包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企业简况

投标人名称				
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同类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第__包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期	
2	合同履行期限	
3	合同履行地点	
4	合同履行内容	
5	质量标准	
6	质保期	
7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

包 号：第__包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应答	偏离情况			偏离原因
			正偏离	符合	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方案

投标人可参照评定内容及标准的技术部分进行编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平陆县民政局（单位名称）的平陆县智慧养老项目（分散采购部分）（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执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附：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公章。



附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4：分包意向协议

致：_____（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本企业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其中采
购金额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计划向中小微企业分包采
购，详情如下：

产品_____向_____（厂家名称）采购，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整（小写：¥_____）；

产品_____向_____（厂家名称）采购，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整（小写：¥_____）；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如有）

包号/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及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价格合计：							

- 说明： 1. 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2. 投标人投标产品包含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需填写此表后，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附件 6、《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如有）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说明：

1、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供应商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2、认证证书附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3、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附件 7、正版软件承诺格式（如有）

本投标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
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
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格式（如有）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所供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